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6日召开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 等一系列议案。2018年12月13日,上述议案经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2018 年 12 月 14 日在《中 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鹏 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37) 及《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 告》(公告编号: 临 2018-144)。

公司于2018年12月20日首次实施了回购,现根据相关规定,将本次回购 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5,250,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5%,成 交的最高价为 4.74 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 4.59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金额为人 民币 24,520,769 元 (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1日